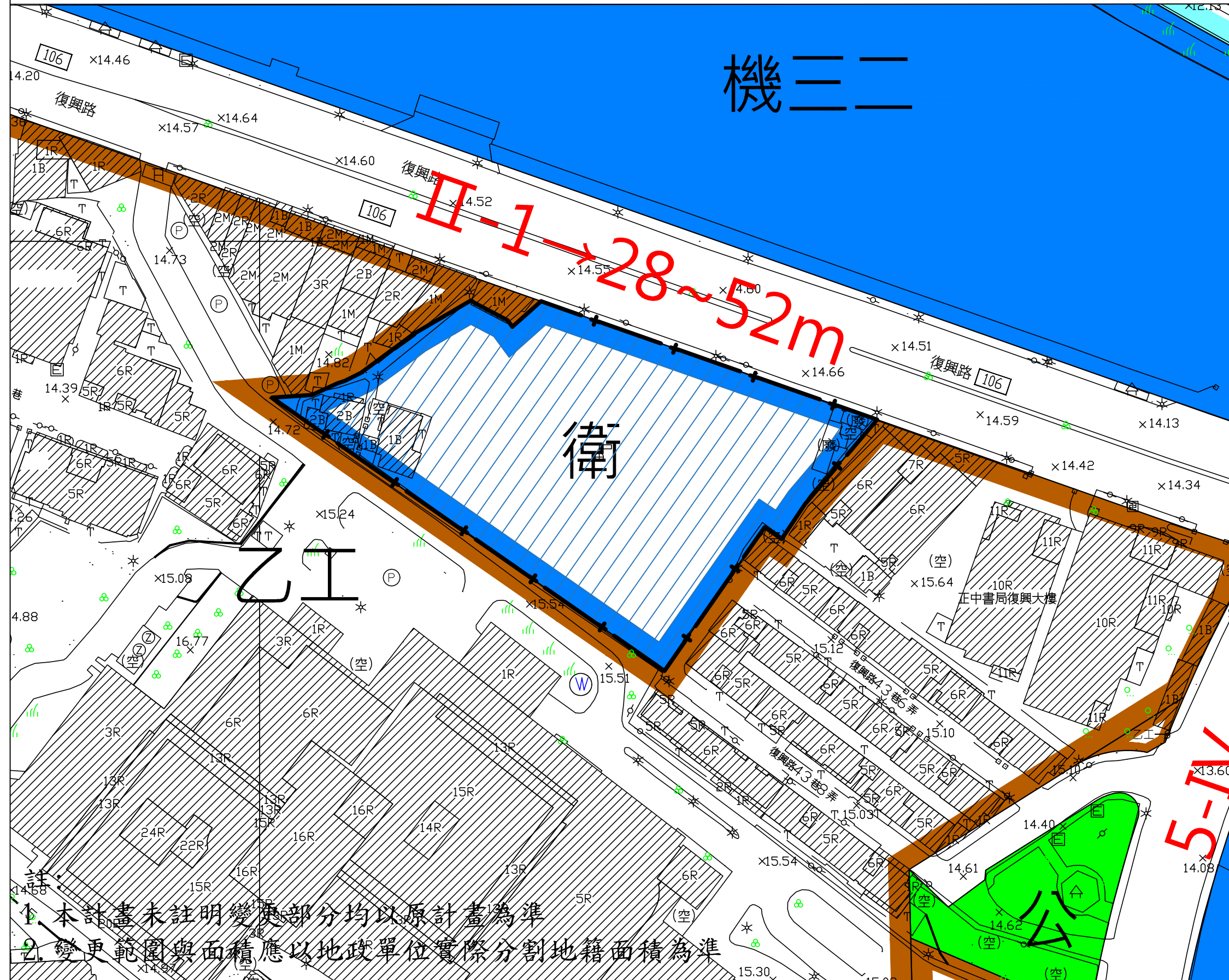


# 變更新店都市計畫(機關用地(機三十三)為衛生福利特定專用區)圖



- 圖例
- 乙工 乙種工業區
  - 公 公園用地
  - 機 機關用地
  - 道路用地
- 變更圖例
- 衛 變更機關用地為衛生福利特定專用區
  - + 計畫範圍

1. 本計畫未註明變更部分均以原計畫為準  
 2. 變更範圍與面積應以地政單位實際分割地籍面積為準

製作
校對